

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关于做好2024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社科研究单位：

根据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2024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申报公告》要求，现就做好本市2024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申报组织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4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申报要求详见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在其官网上公布的《2024年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年度项目申报公告》。

二、2024年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项目申报不再发布分学科具体课题指南，继续实行限额申报（限额指标另行下达）。各单位要切实把握好政治方向关和学术质量关，加强对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从严控制申报数量，特别是要减少同类选题重复申报。

三、2024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实行网络申报。申请人在线申报的同时仍需提交纸质版《申请书》一式3份，并确保线上线下《申请书》内容完全一致。项目申报系统于4月25日零时至5月19日17时开放，逾期系统自动关闭。

四、各单位需按规定做好申报信息审核，于5月23日17时前完成线上审核。纸质材料报送事宜另行通知。

各单位负责受理本单位项目申报，我办不直接受理个人申报。

联系人：董卫国

联系电话：24022316

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2024年4月12日